

股票简称：迪马股份

股票代码：600565

公告编号：2017-068 号

##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

### 对公司 2016 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出具的《关于对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7】0539 号，以下简称：“问询函”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》（临 2017-065 号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并会同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就《问询函》所提问题进行逐项落实。目前尚有个别问题的回复需进一步补充与完善，无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时间内完成问询函回复披露。因此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《问询函》，公司将加快推进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5 月 17 日